

##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（星期五）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（星期二）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12人，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12人，分别为：彭旭辉先生、肖益先生、李培寅先生、邓江湖先生、骆桂忠先生、成为先生、张小喜先生、汤海燕女士、梁新清先生、耿怡女士、张红先生、童一杏女士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》

表决情况为：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

表决情况为：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为：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董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34万元整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0万元整，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284万元整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#### **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**

表决情况为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关联董事彭旭辉先生、肖益先生、李培寅先生、邓江湖先生、骆桂忠先生、成为先生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张小喜先生、汤海燕女士、梁新清先生、耿怡女士、张红先生、童一杏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#### **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继续签订〈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为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关联董事彭旭辉先生、肖益先生、李培寅先生、邓江湖先生、骆桂忠先生、成为先生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张小喜先生、汤海燕女士、梁新清先生、耿怡女士、张红先生、童一杏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

“航空工业财务”）继续签订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》，根据拟签订的协议内容，航空工业财务将在经营范围许可内，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、贷款及结算等业务，每日最高存款结余（包括应计利息）均为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（含外币折算人民币），可循环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均为不超过人民币70亿元（含外币折算人民币），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内有效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继续签订〈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#### **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》**

表决情况为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关联董事彭旭辉先生、肖益先生、李培寅先生、邓江湖先生、骆桂忠先生、成为先生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张小喜先生、汤海燕女士、梁新清先生、耿怡女士、张红先生、童一杏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#### **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在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风险处置预案》**

表决情况为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关联董事彭旭辉先生、肖益先生、李培寅先生、邓江湖先生、骆

桂忠先生、成为先生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张小喜先生、汤海燕女士、梁新清先生、耿怡女士、张红先生、童一杏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在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风险处置预案》。

#### 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为：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董事会同意增补耿怡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委员、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委员、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。

增补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、提名和薪酬委员会、风险管理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：

##### 1、董事会审核委员会：

委员：童一杏女士、张红先生、梁新清先生、耿怡女士、李培寅先生

委员会主席：童一杏女士

##### 2、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：

委员：张红先生、梁新清先生、耿怡女士、童一杏女士、肖益生

委员会主席：张红先生

##### 3、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：

委员：彭旭辉先生、张红先生、童一杏女士、耿怡女士、成为先生

委员会主席：彭旭辉先生

上述人员任期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。

**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为：12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，并同意另行发出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